

目送

華安上小學第一天，我和他手牽着手，穿過好幾條街，到維多利亞小學。九月初，家家戶戶院子裏的蘋果和梨樹都綴滿了拳頭大小的果子，枝枒因為負重而沉沉下垂，越出了樹籬，勾到過路行人的頭髮。

很多很多的孩子，在操場上等候上課的第一聲鈴響。小小的手，圈在爸爸的、媽媽的手心裏，怯怯的眼神，打量着周遭。他們是幼稚園的畢業生，但是他們還不知道一個定律：一件事情的畢業，永遠是另一件事情的開啟。

鈴聲一響，頓時人影錯雜，奔往不同方向，但是在那麼多穿梭紛亂的人群裏，我無比清楚地看着自己孩子的背影——就好像在一百個嬰兒同時哭聲大作時，你仍舊能夠準確聽出自己那一個的位置。華安背着一個五顏六色的書包往前走，但是他不斷地回頭；好像穿越一條無邊無際的時空長河，他的視線和我凝望的眼光隔空交會。

我看着他瘦小的背影消失在門裏。

十六歲，他到美國作交換生一年。我送他到機場。告別時，照例擁抱，我的頭只能貼到他的胸口，好像抱住了長頸鹿的腳。他很明顯地在勉強忍受母親的深情。

他在長長的行列裏，等候護照檢驗；我就站在外面，用眼睛跟着他的背影一寸一寸往前挪。終於輪到他，在海關窗口停留片刻，然後拿回護照，閃入一扇門，倏忽不見。

我一直在等候，等候他消失前的回頭一瞥。但是他沒有，一次都沒有。

現在他二十一歲，上的大學，正好是我教課的大學。但即使是同路，他也不願搭我的車。即使同車，他戴上耳機——只有一個人能聽的音樂，是一扇緊閉的門。有時他在對街等候公車，我從高樓的窗口往下看：一個高高瘦瘦的青年，眼睛望向灰色的海；我只能想像，他的內在世界和我的一樣波濤深邃，但是，我進不去。一會兒公車來了，擋住了他的身影。車子開走，一條空蕩蕩的街，只立着一隻郵筒。

我慢慢地、慢慢地瞭解到，所謂父女母子一場，只不過意味着，你和他的緣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斷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漸行漸遠。你站立在小路的這一端，看着他逐漸消失在小路轉彎的地方，而且，他用背影默默告訴你：不必追。



我慢慢地、慢慢地瞭解到，所謂父女母子一場，只不過意味着，你和他的緣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斷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漸行漸遠。

我慢慢地、慢慢地意識到，我的落寞，彷彿和另一個背影有關。

博士學位讀完之後，我回台灣教書。到大學報到第一天，父親用他那輛運送飼料的廉價小貨車長途送我。到了我才發覺，他沒開到大學正門口，而是停在側門的窄巷邊。卸下行李之後，他爬回車內，準備回去，明明啟動了引擎，卻又搖下車窗，頭伸出來說：「女兒，爸爸覺得很對不起你，這種車子實在不是送大學教授的車子。」

我看着他的小貨車小心地倒車，然後嘖嘖駛出巷口，留下一團黑煙。直到車子轉彎看不見了，我還站在那裏，一口皮箱旁。

每個禮拜到醫院去看他，是十幾年後的時光了。推着他的輪椅散步，他的頭低垂到胸口。有一次，發現排泄物淋滿了他的褲腿，我蹲下來用自己的手帕幫他擦拭，裙子也沾上了糞便，但是我必須就這樣趕回台北上班。護士接過他的輪椅，我拎起皮包，看着輪椅的背影，在自動玻璃門前稍停，然後沒入門後。

我總是在暮色沉沉中奔向機場。

火葬場的爐門前，棺木是一隻巨大而沉重的抽屜，緩緩往前滑行。沒有想到可以站得那麼近，距離爐門也不過五公尺。雨絲被風吹斜，飄進長廊內。我掠開雨濕了前額的頭髮，深深、深深地凝望，希望記得這最後一次的目送。

我慢慢地、慢慢地瞭解到，所謂父女母子一場，只不過意味着，你和他的緣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斷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漸行漸遠。你站立在小路的這一端，看着他逐漸消失在小路轉彎的地方，而且，他用背影默默告訴你：不必追。

雨兒

我每天打一通電話，不管在世界上哪個角落。電話接通，第一句話一定是，「我——是你的女兒。」如果是越洋長途，講完我就等，等那六個字穿越渺渺大氣層進入她的耳朵，那需要一點時間。然後她說，「雨兒？我只有一個雨兒。」

「對，那就是我。」

「喔，雨兒你在哪裏？」

「我在香港。」

「你怎麼都不來看我，你甚麼時候來看我？」

「我昨天才去看你，今早剛離開你。」

「真的？我不記得啊。那你甚麼時候來看我？」

「再過一個禮拜。」

「你是哪一位？」

「我是你的女兒。」

「雨兒？我只有一个雨兒啊。你現在在哪裏？」

「我在香港。」

「你怎麼都不來看我，你甚麼時候來看我？」……

到潮州看她時，習慣獨睡的我就陪她睡。像帶孩子一樣把被子裹好她身體，放周璇的〈天涯歌女〉，把燈關掉，只留下洗手間的小燈，然後在她身邊躺下。等她睡着，再起來工作。

天微微亮，她輕輕走到我身邊，沒聲沒息地坐下來。年老的女人都會這樣嗎？身子愈來愈瘦，腳步愈來愈輕，聲音愈來愈弱，神情愈來愈退縮，也就是說，人逐漸逐漸退為影子。年老的女人，都會這樣嗎？

我一邊寫，一邊說：「幹嘛那麼早起？給你弄杯熱牛奶好嗎？」

她不說話，無聲地覷了我一陣子，然後輕輕說，「你好像我的雨兒。」

我抬起頭，摸摸她灰白色稀疏的頭髮，說，「媽，千真萬確，我就是你的女兒。」

她極驚奇地看着我，大大地驚訝，大大地開心：「就是說嘛，我看了你半天，覺得好像，沒想到真的是你。說起來古怪，昨天晚上有個人躺在我床上，態度很友

善，她也說她是我的雨兒，實在太奇怪了。」

「昨晚那個人就是我啊。」我把冰牛奶倒進玻璃杯中，然後把杯子放進微波爐。遠遠隱隱傳來公雞的啼聲。

「那你又是從哪裏來的呢？」她一臉困惑。

「我從台北來看你。」

「你怎麼會從台北來呢？」她努力地想把事情弄清楚，接過熱牛奶，繼續探詢，「如果你是我的雨兒，你怎麼會不在我身邊呢？你是不是我養大的？是甚麼人把你養大的呢？」

我坐下來，把她瘦弱的手捧在我掌心裏，看着她。她的眼睛還是很亮，那樣亮，在淺淺的晨光中，我竟分不清那究竟是她年輕時的鋒芒餘光，還是一層盈盈的淚光。於是我從頭說起，「你有五個兒女，一個留在大陸，四個在台灣長大。你不但親自把每一個都養大，而且四個裏頭三個是博士，沒博士的那個很會賺錢。他們全是你一手栽培的。」

眼裏滿是驚奇，她說：「這麼好？那……你是做甚麼工作的？今年幾歲？結婚了沒有？」

我們從盤古開天談起，談着談着，天，一點一點亮起，陽光就從大武山那邊照

了進來。

有時候，女傭帶着她到陽明山來找我。我就把時間整個調慢，帶她「台北一日遊」。第一站，洗溫泉。泡在熱氣繚繞的湯裏，她好奇地瞪着滿堂裸身的女人目不轉睛，然後開始品頭論足。我快動作抓住她的手，才能阻止她伸手去指着一個女人，大聲笑着說：「哈，不好意思啊，那個雨人好——肥喔。」

第二站，搭公車，紅五號，從白雲山莊上車。一路上櫻花照眼，她靜靜看着窗外流蕩過去的風景，窗玻璃映出她自己的顏容，和窗外的粉色櫻花明滅掩映；她的眼神迷離，時空飄忽。

到了士林站。我說：「媽，這是你生平第一次搭捷運，坐在這裏，給你拍一張照片。」

她嫺靜地坐下，兩手放在膝上。剛好後面有一叢濃綠的樹，旁邊坐着一個孤單的老人。

「你的雨兒要看見你笑，媽媽。」

她看着我，微笑了。我這才注意到，她穿着黑衣白領，像一個中學的女生。



第二站，搭公車，紅五號，從白雲山莊上車。一路上櫻花照眼，她靜靜看着窗外流蕩過去的風景，窗玻璃映出她自己的顏容，和窗外的粉色櫻花明滅掩映；她的眼神迷離，時空飄忽。

十七歲

到劍橋演講，華飛從德國飛來相會。西斯羅機場到劍橋小鎮還要兩個半小時的巴士車程，我決定步行到巴士站去接他。細雨打在撐開的傘上，白色的鴿子從傘沿啪啪掠過。走過一棟又一棟十六世紀的紅磚建築，穿過一片又一片嫩青色的草坪，到了所謂巴士站，不過是一個小亭子，已經站滿了候車躲雨的人。於是我立在雨中。

兩隻鴛鴦把彼此的頸子交繞在一起，睡在樹陰裏。橫過大草坪是一條細細的泥路，一排鵝，搖搖擺擺地往我的方向走來，好像一群準備去買菜的媽媽們。走近了，才赫然發現牠們竟然不是鵝，是加拿大野雁，在劍橋過境。

接連來了好幾班巴士，都是從西斯羅機場直達劍橋的車，一個一個從車門鑽出的人，卻都不是他。傘的遮圍太小，雨逐漸打濕了我的鞋和褲腳，寒意使我的手冰

涼。等候的滋味——多久不曾這樣等候一個人了？能夠在一個陌生的小鎮上等候一輛來自機場的巴士，裏頭載着自己十七歲的孩子，挺幸福。

他出來的時候，我不立即走過去，遠遠看着他到車肚子裏取行李。十七歲的少年，兒童臉頰那種圓鼓鼓的可愛感覺已經被刀削似的線條所取代，稜角分明。他發現了我，望向我的眼睛既有感情卻又深藏不露，很深的眼睛——我是如何清晰地還記得他嬰兒時的水清見底的歡快眼睛啊。

我遞過一把為他預備的傘，被他拒絕。「這麼小的雨，」他說。「會感冒，」我說。「不要，」他說。細細的飄雨濡濕了他的頭髮。

我頓時失神；自己十七歲時，曾經多麼強烈憎惡媽媽堅持遞過來的雨傘。

放晴後，我們沿着康河散步。徐志摩的康河，原來是這種小橋流水人家的河，蜿蜒無聲地汨汨穿過芳草和學院古堡。走到一條分支小溪溝，溪邊繁星萬點，葳蕤茂盛的野花覆蓋了整個草原。這野花，不就是《詩經》裏的「蘼蕪」，《楚辭》裏的「江離」？涉過濃密的江離，看見水光粼粼的小溪裏，隱約有片白色的東西漂浮——是誰不小心落了一件白襯衫？

走近看，那白襯衫竟是一隻睡着了的天鵝，脖子蜷在自己的鵝絨被上，旁邊一隻小鴨獨自在玩水的影子。我跪在江離叢中拍攝，感動得眼睛潮濕；華飛一旁看



走近看，那白襯衫竟是一隻睡着了的白天鵝，脖子蜷在自己的鵝絨被上，旁邊一隻小鴨獨自在玩水的影子。我跪在江灘叢中拍攝，感動得眼睛潮濕；華飛一旁看着我泫然欲泣的樣子，淡淡地說，「小孩！」

着我泫然欲泣的樣子，淡淡地說，「小孩！」

到國王學院對面吃早餐，典型的「英式早餐」送來了：炒蛋、煎肉、香腸、蘑菇、烤番茄……又油又膩，我拿起刀叉，突然失聲喊了出來，「我明白了。」

他看着我。

「原來，簡單的麵包果醬早餐稱做『歐陸』早餐，是相對於這種重量『英國』早餐而命名的。」

他笑也不笑，說，「大驚小怪，你現在才知道啊。」

然後慢慢地塗果醬，慢慢地說，「我們不稱英國人歐洲人啊，他們的一切都太不一樣了，英國人是英國人，不是歐洲人。」

走到三一學院門口，我指着一株瘦小的蘋果樹，說：「這號稱是牛頓那棵蘋果樹的後代。」他說：「你不要用手去指，像個小孩一樣。你說就好了。」

從中世紀的古街穿出來，看見幾個衣着鮮豔的非洲人圍成一圈在跳舞，立牌上貼着海報，抗議辛巴布威總統的獨裁暴力統治，流亡國外的人數、經濟下跌的指標，看起來怵目驚心。我說，我只注意蘇丹的殺戮，不知道辛巴布威有這樣的嚴重獨裁。他說：「你不知道啊？辛巴布威本來被稱為『非洲的巴黎』呢，經濟和教育都是最先進的，可是木蓋博總統的高壓統治，使辛巴布威現在幾乎是非洲最落後的

國家了，而且饑荒嚴重，很多人餓死。」

經過聖約翰學院，在一株巨大的栗子樹上我發現一隻長尾山雉，興奮地指給華飛看——他卻轉過身去，一個快步離我五步之遙，站定，說：「拜託，媽，不要指，不要指，跟你出來實在太尷尬了。你簡直就像個沒見過世面的五歲的小孩！」

愛情

從劍橋到了倫敦，我們住進了林布蘭酒店。以荷蘭最偉大的畫家做為酒店的名字，大概已經在昭示自己的身分和品味了。拉開窗簾，以為可以看到雄偉的維多利亞阿伯特博物館，卻發現窗正對着後院，看上去只是一片平凡而老舊的磚造公寓建築。有點失望，正要拉上窗簾轉身的那一瞬，眼角波光流動間瞥見建築的顏色和線條，頓時建築隱退，顏色和線條鏤空浮現，顏色深淺參差，線條黑墨分明，微風剛好吹起柔軟的淡紫色的窗簾布；那一扇一扇窗的豎與橫之間，彷彿是一種佈局，樓與樓的彼此依靠和排拒之間，又像在進行一種埋伏的對話——我不禁停下來，凝視窗外，凝得入神，直到一隻鴿子突然驚起，「嘩」地一聲橫過。

我們沿着克倫威爾大道慢步行往白金漢宮的方向。華飛說，高二德文課正在讀《少年維特的煩惱》，課堂上討論得很仔細。

「喔？老師怎麼說？」我興味十足地看着他——我也是高二的時候讀這本書的



早上，燦亮的陽光撲進來，華飛還睡着。我打開窗簾，看窗外那一片平凡而現實的風景。心想，在平凡和現實裏，也必有巨大的美的可能吧。

呀，在一九六九年的台灣，一邊讀歌德，一邊讀瓊瑤。一七七四年《維特的煩惱》出版後，說是有兩千個歐洲青年效法維特為愛自殺。拿破崙在東征西討的殺伐中，總是隨身攜帶著這本愛情小書。

「你一定不相信老師怎麼說的，」華飛笑着，「老師跟我們說：你們可不要相信這種『純純』的愛。事實上，愛情能持久多半是因為兩人有一種『互利』的基礎。沒有『互利』的關係，愛情是不會持久的。」

我很驚奇地看着他，問，「你同意他的說法？」

華飛點點頭。

我飛快地回想十七歲的自己：我，還有我的同齡朋友們，是相信瓊瑤的。凡是男的都要有深邃而痛苦的眼睛，女的都會有冰冷的小手和火燙的瘋狂的熱情。愛情是只有靈沒有肉的，是澎湃洶湧一發不可收拾的；唯美浪漫、純情而帶着毀滅性的愛情，才是最高境界的愛情。

華飛以好朋友約翰為例，正在給我作解說，「你看，約翰的爸媽離婚了，約翰爸爸和現在的女朋友就可能持久，因為，第一，約翰爸爸是個銀行總經理，女朋友是個秘書，她得到社會和經濟地位的提升。第二，約翰媽媽是大學校長，約翰爸爸受不了約翰媽媽這麼優秀；現在跟自己的秘書在一起，秘書不管是學識還是地位還

是聰明度都不如自己，他得到安全感和自我優越感。在這樣『互利』的基礎上，我判斷他們的關係可能會持久。」

我兩眼發直地瞪着自己十七歲的兒子，說，「老天，你——怎麼會知道這些？」

他瞅着我，明顯覺得我大驚小怪，「這甚麼時代啊，媽？」

晚上，倫敦街頭下起小雨，我們在雨中快步奔走，趕往劇場，演出的是《伊芙塔》，以阿根廷沛龍總理的夫人生平為故事的音樂劇。我們還是遲到了，《阿根廷，不要為我哭》的熟悉旋律從劇場的門縫裏傳出來。

四十八歲享有盛名的沛龍將軍在一個慈善舞會裏邂逅二十四歲光豔照人的伊芙塔。舞台上，燈光迷離，音樂柔媚，伊芙塔漸漸舞近沛龍——我低聲對華飛說，「你看，權力和美色交換，『互利』理論又來了……」

華飛小聲地回覆：「媽，拜託，我才十七歲，不要教我這麼多黑暗好不好？德文老師跟你一樣，都不相信愛情。我才十七歲，我總得相信點甚麼吧？！」

我有好一陣子一邊看戲一邊心不在焉。他的問題——唉，我實在答不出來。

早上，燦亮的陽光撲進來，華飛還睡着。我打開窗簾，看窗外那一片平凡而現實的風景。心想，在平凡和現實裏，也必有巨大的美的可能吧。

山路

五萬人湧進了台中的露天劇場；有風，天上的雲在遊走，使得月光忽隱忽現，你注意到，當晚的月亮，不特別明亮，不特別油黃，也不特別圓滿，像一個用手掰開的大半邊葡萄柚，隨意被攔在一張桌子上，彷彿尋常家用品的一部份。一走進劇場，卻突然撲面而來密密麻麻一片人海，令人屏息震撼：五萬人同時坐下，即使無聲也是一個隆重的宣示。

歌聲像一條柔軟絲帶，伸進黑洞裏一點一點誘出深藏的記憶；群眾跟着音樂打拍，和着歌曲哼唱，哼唱時陶醉，鼓掌時動容，但沒有尖叫跳躍，也沒有激情推擠，這，是四五十歲的一代人。

老朋友蔡琴出場時，掌聲雷動，我坐在第二排正中，安靜地注視她，想看看——又是好久不見，她瘦了還是胖了？第一排兩個討厭的人頭擋住了視線，我稍稍挪動椅子，插在這兩個人頭的中間，才能把她看個清楚。今晚蔡琴一襲青衣，衣袂在風